

颱風豪雨、天然災害淹水民眾舉證範例

颱風豪雨期間住屋淹水高度民眾應自行舉證，舉證方式如下：



請務必拍一張住家門牌地址(近照)



請務必拍一張住家外觀(遠照)



請務必拍一張淹水照片（遠近各一張）



水痕不夠明顯時，請以食指指明淹水之高度，並請務必拍一張照片（遠近各一張）

*住屋係以臥室、客廳、飯廳及連棟之廚房、浴廁為限。

*住屋因水災淹水達 50 公分以上且有居住事實之現住戶，

以一門牌為一戶計算。

*若未達補助標準(50 公分)，亦請詳實記錄淹水高度並拍照。

~為維護居家安全，請定期清理住家水溝，以減少災害發生~

龍崎區公所關心您
廣告
111.02.09